**104年度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重點注意事項**

1. 本年度英文姓名部份，有護照的學生，需檢附護照影本，沒有護照上的學生則免填。
2. 本年度參加工業類中餐烹調及西餐烹調報檢學生除應符合一般職類之資格外，自103年1月1日起免繳驗各級衛生機關或其認可之機構所辦理之衛生講習至少8小時之證明文件。商業類廣告設計職類已停辦，納入視覺傳達設計職類中。
3. 照片，請一律2年內脫帽上半身正面黑白或彩色照片1式2張，材質需為照相館相片紙，照片背面書寫姓名、學校、報檢職類，一張牢貼，一張浮貼於報名表上(不可用雙面膠黏貼)
4. 申請免試學科測試者，應繳驗學科合格成績通知單(需為101、102及103年度)，若成績單遺失，得自行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網站首頁\資訊查詢\成績查詢直接列印。
5. 申請免試術科測試者，應繳驗術科合格成績通知單(需為101、102、103及104年度) ，若成績單遺失，得自行於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網站首頁\資訊查詢\成績查詢直接列印。
6. 『大陸學位生(陸生就學)』，報檢注意事項請參照技能檢定簡章。
7. 申請特定對象免繳費，要提出證明文件，若還不及提出，需先全額繳費，待拿到證明文件後，再行退費。
8. 報檢以一職類為限，不可重覆報名。
9. 完成報名後，除特殊原因檢附證名文件或不符報檢資格外，不得申請退費。